

##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（专家1）

项目名称：2025年浙江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-音乐、舞蹈类节目（一）（ZZCG2025D-GK-115）

序号	评分类型	评分项目内容	分值范围	浙江青年实验艺术团有限公司	浙江乐典演艺服务有限公司、浙江交响乐团（联合体）	浙江工商大学	杭州江南丝竹南宋乐舞传习院	浙江钱江浪花文化艺术有限公司、浙江歌舞剧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
1	技术	节目类型符合招标文件提出的相关要求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3.0	4.0	2.0	4.0	4.0
2	技术	节目思想性强，主题积极健康，弘扬正能量，突出主旋律，坚持先进的文化导向，倡导正确的价值观和审美观，不存在错误的政治导向和思想意识问题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4.0	4.0	4.0	4.0
3	技术	节目内容应是古今中外相关艺术领域的经典作品、优秀传统文化成果，或是反映革命历史、时代精神等重大题材的精品剧目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3.0	4.0	3.0	3.0	3.0
4	技术	演出形式必须有别于社会流行文化和时尚娱乐文化，有助于引导青少年学生接受优秀文化艺术的熏陶，适合学生观看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4.0	3.0	3.0	4.0
5	技术	节目创编精巧，富有时代感，表演认真到位，体现创新性发展和创造性转化，具有较高的艺术水准和艺术品质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3.0	4.0	3.0	3.0	4.0
6	技术	整场演出时间不少于90分钟。（提供节目单，不到90分钟，不得分）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7	技术	提供3个及以上演出剧目，且与2024年度浙江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音乐、舞蹈类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（见采购需求）。（与2024年度节目单重复率大于50%的，不得分；只提供1个剧目、且与2024年度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的，得1分；只提供2个剧目、且与2024年度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的，得3分；提供3个及以上演出剧目，且与2024年度浙江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音乐、舞蹈类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的，得5分。）	0-5	5.0	3.0	1.0	5.0	5.0
8	技术	节目主演人员为本院团骨干，上台演员和工作人员总数不少于20人。（提供为本项目演出的演职人员名单，演职人员少于20人不得分）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9	技术	具备开展演出活动必须的灯光、音响、道具、服装、乐器等基本演出设施设备。（提供设备清单或者照片）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5.0	3.0	4.0	4.0
10	技术	配备比较完备、分工合理的项目承办组织人员队伍，制定演出实施计划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5.0	3.0	4.0	4.0
11	商务	根据提供的组织机构材料综合打分，最高得2分； 根据提供的规章制度材料综合打分，最高得2分； 根据提供的年度工作计划综合打分，最高得2分。	0-6	4.0	5.0	3.0	4.0	5.0
12	商务	具有良好社会信誉，具有较强的演出组织策划工作资质和能力，具备赴省内大中小学校演出整场节目的能力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5.0	3.0	4.0	4.0
13	商务	具有承接国家、省级等大型演出活动的组织能力。分值范围：4.5、2.5、1.5、0	0-4.5	4.5	4.5	2.5	4.5	4.5
14	商务	有固定的排演场地和必需的设施设备，制定并实施日常排练计划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3.0	4.0	3.0	3.0	4.0

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

15	商务	具有一定规模，有比较稳定的演出队伍。如投标单位是高校，高校艺术团有登记注册的团员（高校提供团员名单，没有名单不得分）；如投标单位是院团或者企业，须有签订3年以上聘用合同的演职人员（提供3名及以上演职人员的聘用合同得5分，3名以下不得分）。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16	商务	如投标单位是院团或者企业，要求专业艺术院校毕业或艺术类专业技术职称演员占比不少于60%；如投标单位是高校，要求有完整的校级艺术团建制，配有专门的艺术团指导老师和工作人员，其中有本校专任教师和外聘兼职指导教师。（院团企业和高校分别提供演职人员名单，未达到相应要求不得分）。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17	商务	投标单位近5年参加过类似演出活动的经历，每提供1项得0.5分，最高得1.5分。（须提供演出合同/协议、结算凭证）。	0-1.5	0.0	1.5	0.0	1.5	0.0
18	商务	投标单位获得过国家、省、市级以上宣传、文化、教育部门颁发的相关荣誉或称号，每提供一个（不同类别）得1分，最高得3分。	0-3	3.0	3.0	3.0	3.0	3.0
合计			0-85	68.5	76.0	56.5	70.0	72.5

专家（签名）：

##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（专家2）

项目名称：2025年浙江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-音乐、舞蹈类节目（一）（ZZCG2025D-GK-115）

序号	评分类型	评分项目内容	分值范围	浙江青年实验艺术团有限公司	浙江乐典演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、浙江交响乐团（联合体）	浙江工商大学	杭州江南丝竹南宋乐舞传习院	浙江钱江浪花文化艺术有限公司、浙江歌舞剧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
1	技术	节目类型符合招标文件提出的相关要求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5.0	5.0	2.0	4.0	5.0
2	技术	节目思想性强，主题积极健康，弘扬正能量，突出主旋律，坚持先进的文化导向，倡导正确的价值观和审美观，不存在错误的政治导向和思想意识问题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5.0	5.0	4.0	4.0	4.0
3	技术	节目内容应是古今中外相关艺术领域的经典作品、优秀传统文化成果，或是反映革命历史、时代精神等重大题材的精品剧目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4.0	2.0	4.0	4.0
4	技术	演出形式必须有别于社会流行文化和时尚娱乐文化，有助于引导青少年学生接受优秀传统文化艺术的熏陶，适合学生观看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4.0	4.0	4.0	4.0
5	技术	节目创编精巧，富有时代感，表演认真到位，体现创新性发展和创造性转化，具有较高的艺术水准和艺术品质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5.0	5.0	3.0	4.0	4.0
6	技术	整场演出时间不少于90分钟。（提供节目单，不到90分钟，不得分）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7	技术	提供3个及以上演出剧目，且与2024年度浙江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音乐、舞蹈类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（见采购需求）。（与2024年度节目单重复率大于50%的，不得分；只提供1个剧目、且与2024年度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的，得1分；只提供2个剧目、且与2024年度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的，得3分；提供3个及以上演出剧目，且与2024年度浙江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音乐、舞蹈类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的，得5分。）	0-5	5.0	3.0	1.0	5.0	5.0
8	技术	节目主演人员为本院团骨干，上台演员和工作人员总数不少于20人。（提供为本项目演出的演职人员名单，演职人员少于20人不得分）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9	技术	具备开展演出活动必须的灯光、音响、道具、服装、乐器等基本演出设施设备。（提供设备清单或者照片）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4.0	3.0	4.0	4.0
10	技术	配备比较完备、分工合理的项目承办组织人员队伍，制定演出实施计划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4.0	3.0	4.0	4.0
11	商务	根据提供的组织机构材料综合打分，最高得2分； 根据提供的规章制度材料综合打分，最高得2分； 根据提供的年度工作计划综合打分，最高得2分。	0-6	5.0	5.0	4.0	5.0	4.0
12	商务	具有良好社会信誉，具有较强的演出组织策划工作资质和能力，具备赴省内大中小学校演出整场节目的能力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4.0	4.0	4.0	4.0
13	商务	具有承接国家、省级等大型演出活动的组织能力。分值范围：4.5、2.5、1.5、0	0-4.5	4.5	4.5	2.5	4.5	4.5
14	商务	有固定的排演场地和必需的设施设备，制定并实施日常排练计划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5.0	5.0	4.0	5.0	4.0

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

15	商务	具有一定规模，有比较稳定的演出队伍。如投标单位是高校，高校艺术团有登记注册的团员（高校提供团员名单，没有名单不得分）；如投标单位是院团或者企业，须有签订3年以上聘用合同的演职人员（提供3名及以上演职人员的聘用合同得5分，3名以下不得分）。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16	商务	如投标单位是院团或者企业，要求专业艺术院校毕业或艺术类专业技术职称演员占比不少于60%；如投标单位是高校，要求有完整的校级艺术团建制，配有专门的艺术团指导老师和工作人员，其中有本校专任教师和外聘兼职指导教师。（院团企业和高校分别提供演职人员名单，未达到相应要求不得分）。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17	商务	投标单位近5年参加过类似演出活动的经历，每提供1项得0.5分，最高得1.5分。（须提供演出合同/协议、结算凭证）。	0-1.5	0.0	1.5	0.0	1.5	0.0
18	商务	投标单位获得过国家、省、市级以上宣传、文化、教育部门颁发的相关荣誉或称号，每提供一个（不同类别）得1分，最高得3分。	0-3	3.0	3.0	3.0	3.0	3.0
合计			0-85	77.5	77.0	59.5	76.0	73.5

专家（签名）：

##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（专家3）

项目名称：2025年浙江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-音乐、舞蹈类节目（一）（ZZCG2025D-GK-115）

序号	评分类型	评分项目内容	分值范围	浙江青年实验艺术团有限公司	浙江乐典演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、浙江交响乐团（联合体）	浙江工商大学	杭州江南丝竹南宋乐舞传习院	浙江钱江浪花文化艺术有限公司、浙江歌舞剧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
1	技术	节目类型符合招标文件提出的相关要求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3.0	3.0	4.0	3.0
2	技术	节目思想性强，主题积极健康，弘扬正能量，突出主旋律，坚持先进的文化导向，倡导正确的价值观和审美观，不存在错误的政治导向和思想意识问题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4.0	4.0	4.0	4.0
3	技术	节目内容应是古今中外相关艺术领域的经典作品、优秀传统文化成果，或是反映革命历史、时代精神等重大题材的精品剧目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4.0	3.0	4.0	3.0
4	技术	演出形式必须有别于社会流行文化和时尚娱乐文化，有助于引导青少年学生接受优秀文化艺术的熏陶，适合学生观看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3.0	3.0	4.0	3.0
5	技术	节目创编精巧，富有时代感，表演认真到位，体现创新性发展和创造性转化，具有较高的艺术水准和艺术品质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3.0	3.0	4.0	3.0
6	技术	整场演出时间不少于90分钟。（提供节目单，不到90分钟，不得分）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7	技术	提供3个及以上演出剧目，且与2024年度浙江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音乐、舞蹈类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（见采购需求）。（与2024年度节目单重复率大于50%的，不得分；只提供1个剧目、且与2024年度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的，得1分；只提供2个剧目、且与2024年度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的，得3分；提供3个及以上演出剧目，且与2024年度浙江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音乐、舞蹈类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的，得5分。）	0-5	5.0	3.0	1.0	5.0	5.0
8	技术	节目主演人员为本院团骨干，上台演员和工作人员总数不少于20人。（提供为本项目演出的演职人员名单，演职人员少于20人不得分）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9	技术	具备开展演出活动必须的灯光、音响、道具、服装、乐器等基本演出设施设备。（提供设备清单或者照片）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3.0	3.0	5.0	4.0
10	技术	配备比较完备、分工合理的项目承办组织人员队伍，制定演出实施计划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3.0	3.0	5.0	3.0
11	商务	根据提供的组织机构材料综合打分，最高得2分； 根据提供的规章制度材料综合打分，最高得2分； 根据提供的年度工作计划综合打分，最高得2分。	0-6	5.0	5.0	5.0	5.0	5.0
12	商务	具有良好社会信誉，具有较强的演出组织策划工作资质和能力，具备赴省内大中小学校演出整场节目的能力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3.0	3.0	5.0	3.0
13	商务	具有承接国家、省级等大型演出活动的组织能力。分值范围：4.5、2.5、1.5、0	0-4.5	4.5	4.5	4.5	4.5	4.5
14	商务	有固定的排演场地和必需的设施设备，制定并实施日常排练计划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4.0	3.0	5.0	4.0

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

15	商务	具有一定规模，有比较稳定的演出队伍。如投标单位是高校，高校艺术团有登记注册的团员（高校提供团员名单，没有名单不得分）；如投标单位是院团或者企业，须有签订3年以上聘用合同的演职人员（提供3名及以上演职人员的聘用合同得5分，3名以下不得分）。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16	商务	如投标单位是院团或者企业，要求专业艺术院校毕业或艺术类专业技术职称演员占比不少于60%；如投标单位是高校，要求有完整的校级艺术团建制，配有专门的艺术团指导老师和工作人员，其中有本校专任教师和外聘兼职指导教师。（院团企业和高校分别提供演职人员名单，未达到相应要求不得分）。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17	商务	投标单位近5年参加过类似演出活动的经历，每提供1项得0.5分，最高得1.5分。（须提供演出合同/协议、结算凭证）。	0-1.5	0.0	1.5	0.0	1.5	0.0
18	商务	投标单位获得过国家、省、市级以上宣传、文化、教育部门颁发的相关荣誉或称号，每提供一个（不同类别）得1分，最高得3分。	0-3	3.0	3.0	3.0	3.0	3.0
合计			0-85	73.5	67.0	61.5	79.0	67.5

专家（签名）：

##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（专家4）

项目名称：2025年浙江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-音乐、舞蹈类节目（一）（ZZCG2025D-GK-115）

序号	评分类型	评分项目内容	分值范围	浙江青年实验艺术团有限公司	浙江乐典演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、浙江交响乐团（联合体）	浙江工商大学	杭州江南丝竹南宋乐舞传习院	浙江钱江浪花文化艺术有限公司、浙江歌舞剧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
1	技术	节目类型符合招标文件提出的相关要求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2	技术	节目思想性强，主题积极健康，弘扬正能量，突出主旋律，坚持先进的文化导向，倡导正确的价值观和审美观，不存在错误的政治导向和思想意识问题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3	技术	节目内容应是古今中外相关艺术领域的经典作品、优秀传统文化成果，或是反映革命历史、时代精神等重大题材的精品剧目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4	技术	演出形式必须有别于社会流行文化和时尚娱乐文化，有助于引导青少年学生接受优秀文化艺术的熏陶，适合学生观看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5	技术	节目创编精巧，富有时代感，表演认真到位，体现创新性发展和创造性转化，具有较高的艺术水准和艺术品质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6	技术	整场演出时间不少于90分钟。（提供节目单，不到90分钟，不得分）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7	技术	提供3个及以上演出剧目，且与2024年度浙江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音乐、舞蹈类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（见采购需求）。（与2024年度节目单重复率大于50%的，不得分；只提供1个剧目、且与2024年度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的，得1分；只提供2个剧目、且与2024年度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的，得3分；提供3个及以上演出剧目，且与2024年度浙江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音乐、舞蹈类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的，得5分。）	0-5	5.0	3.0	1.0	5.0	5.0
8	技术	节目主演人员为本院团骨干，上台演员和工作人员总数不少于20人。（提供为本项目演出的演职人员名单，演职人员少于20人不得分）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9	技术	具备开展演出活动必须的灯光、音响、道具、服装、乐器等基本演出设施设备。（提供设备清单或者照片）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5.0	4.0	4.0	5.0
10	技术	配备比较完备、分工合理的项目承办组织人员队伍，制定演出实施计划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5.0	4.0	4.0	5.0
11	商务	根据提供的组织机构材料综合打分，最高得2分； 根据提供的规章制度材料综合打分，最高得2分； 根据提供的年度工作计划综合打分，最高得2分。	0-6	5.0	5.0	5.0	5.0	5.0
12	商务	具有良好社会信誉，具有较强的演出组织策划工作资质和能力，具备赴省内大中小学校演出整场节目的能力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4.0	4.0	4.0	4.0
13	商务	具有承接国家、省级等大型演出活动的组织能力。分值范围：4.5、2.5、1.5、0	0-4.5	4.5	4.5	4.5	2.5	2.5
14	商务	有固定的排演场地和必需的设施设备，制定并实施日常排练计划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
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

15	商务	具有一定规模，有比较稳定的演出队伍。如投标单位是高校，高校艺术团有登记注册的团员（高校提供团员名单，没有名单不得分）；如投标单位是院团或者企业，须有签订3年以上聘用合同的演职人员（提供3名及以上演职人员的聘用合同得5分，3名以下不得分）。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16	商务	如投标单位是院团或者企业，要求专业艺术院校毕业或艺术类专业技术职称演员占比不少于60%；如投标单位是高校，要求有完整的校级艺术团建制，配有专门的艺术团指导老师和工作人员，其中有本校专任教师和外聘兼职指导教师。（院团企业和高校分别提供演职人员名单，未达到相应要求不得分）。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17	商务	投标单位近5年参加过类似演出活动的经历，每提供1项得0.5分，最高得1.5分。（须提供演出合同/协议、结算凭证）。	0-1.5	0.0	1.5	0.0	1.5	0.0
18	商务	投标单位获得过国家、省、市级以上宣传、文化、教育部门颁发的相关荣誉或称号，每提供一个（不同类别）得1分，最高得3分。	0-3	3.0	3.0	3.0	3.0	3.0
合计			0-85	79.5	81.0	75.5	79.0	79.5

专家（签名）：

##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（专家5）

项目名称：2025年浙江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-音乐、舞蹈类节目（一）（ZZCG2025D-GK-115）

序号	评分类型	评分项目内容	分值范围	浙江青年实验艺术团有限公司	浙江乐典演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、浙江交响乐团（联合体）	浙江工商大学	杭州江南丝竹南宋乐舞传习院	浙江钱江浪花文化艺术有限公司、浙江歌舞剧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
1	技术	节目类型符合招标文件提出的相关要求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2	技术	节目思想性强，主题积极健康，弘扬正能量，突出主旋律，坚持先进的文化导向，倡导正确的价值观和审美观，不存在错误的政治导向和思想意识问题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5.0	5.0	4.0	5.0	5.0
3	技术	节目内容应是古今中外相关艺术领域的经典作品、优秀传统文化成果，或是反映革命历史、时代精神等重大题材的精品剧目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5.0	5.0	5.0	4.0	5.0
4	技术	演出形式必须有别于社会流行文化和时尚娱乐文化，有助于引导青少年学生接受优秀文化艺术的熏陶，适合学生观看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5.0	4.0	4.0	4.0
5	技术	节目创编精巧，富有时代感，表演认真到位，体现创新性发展和创造性转化，具有较高的艺术水准和艺术品质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5.0	3.0	4.0	5.0
6	技术	整场演出时间不少于90分钟。（提供节目单，不到90分钟，不得分）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7	技术	提供3个及以上演出剧目，且与2024年度浙江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音乐、舞蹈类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（见采购需求）。（与2024年度节目单重复率大于50%的，不得分；只提供1个剧目、且与2024年度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的，得1分；只提供2个剧目、且与2024年度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的，得3分；提供3个及以上演出剧目，且与2024年度浙江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音乐、舞蹈类节目单重复率不高于50%的，得5分。）	0-5	5.0	3.0	1.0	5.0	5.0
8	技术	节目主演人员为本院团骨干，上台演员和工作人员总数不少于20人。（提供为本项目演出的演职人员名单，演职人员少于20人不得分）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9	技术	具备开展演出活动必须的灯光、音响、道具、服装、乐器等基本演出设施设备。（提供设备清单或者照片）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10	技术	配备比较完备、分工合理的项目承办组织人员队伍，制定演出实施计划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11	商务	根据提供的组织机构材料综合打分，最高得2分； 根据提供的规章制度材料综合打分，最高得2分； 根据提供的年度工作计划综合打分，最高得2分。	0-6	6.0	6.0	4.0	5.0	5.0
12	商务	具有良好社会信誉，具有较强的演出组织策划工作资质和能力，具备赴省内大中小学校演出整场节目的能力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4.0	5.0	4.0	4.0	4.0
13	商务	具有承接国家、省级等大型演出活动的组织能力。分值范围：4.5、2.5、1.5、0	0-4.5	4.5	4.5	2.5	2.5	2.5
14	商务	有固定的排演场地和必需的设施设备，制定并实施日常排练计划。分值范围：5、4、3、2、1、0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
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

15	商务	具有一定规模，有比较稳定的演出队伍。如投标单位是高校，高校艺术团有登记注册的团员（高校提供团员名单，没有名单不得分）；如投标单位是院团或者企业，须有签订3年以上聘用合同的演职人员（提供3名及以上演职人员的聘用合同得5分，3名以下不得分）。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16	商务	如投标单位是院团或者企业，要求专业艺术院校毕业或艺术类专业技术职称演员占比不少于60%；如投标单位是高校，要求有完整的校级艺术团建制，配有专门的艺术团指导老师和工作人员，其中有本校专任教师和外聘兼职指导教师。（院团企业和高校分别提供演职人员名单，未达到相应要求不得分）。	0-5	5.0	5.0	5.0	5.0	5.0
17	商务	投标单位近5年参加过类似演出活动的经历，每提供1项得0.5分，最高得1.5分。（须提供演出合同/协议、结算凭证）。	0-1.5	0.0	1.5	0.0	1.5	0.0
18	商务	投标单位获得过国家、省、市级以上宣传、文化、教育部门颁发的相关荣誉或称号，每提供一个（不同类别）得1分，最高得3分。	0-3	3.0	3.0	3.0	3.0	3.0
合计			0-85	80.5	83.0	70.5	78.0	78.5

专家（签名）：